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楊蘭恩

電話：02-77367870

電子郵件：e-j1b1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國字第1140134308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所送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115學年度國中部招生簡章，
同意核定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復貴會114年12月10日會授中企字第1140027411號函。

正本：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

副本：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

電 2026/01/08
文 11:24:44
交 换 章